

平顶山市金融工作局 2023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事项名称	抽查依据	抽查内容	抽查对象	抽查主体	抽查方式	抽查比例	抽查频次	备注
1	对融资性担保公司的现场检查	《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》第二十四条 第二十五 第二十八条	基本证照、资金运营管理、业务、数据报送、消防安全等情况	融资性担保公司	平顶山市金融工作局	现场检查	不低于 50%	每年不低于一次	
2	对小额贷款公司的现场检查	《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日常监管工作指引》第三条 第四十七条 第四十九条 第五十条	基本证照、实收资本、业务监管、合规经营、数据报送、消防安全等情况	小额贷款公司	平顶山市金融工作局	现场检查	不低于 50%	每年不低于一次	
2	对典当行的现场检查	《典当行业监管规定》第八条 《典当管理办法》第五十四条	营业场所、基本证照、业务、平安建设等情况	典当行	平顶山市金融工作局	现场检查	不低于 50%	每年不低于一次	